

說明：如案由。

(二十六) 本院鄭委員汝芬，針對北市國小女童命案震驚社會，國人既哀傷於無辜稚嫩生命慘遭摧折；更對兇犯泯滅人性、對於毫無反抗能力的孩童、以及犯後不知悔改的態度感到憤怒，判死呼聲高漲。有關單位必須立即全面強化校園安全，尤其重要的，是應加重這些犯罪者的刑責，勿讓少數喪心病狂者的惡行，引發校園師生、乃至社會大眾的全面恐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校園安全問題，受到大眾重視。畢竟從國小到大學，父母師長無不期望下一代能受到良好教育，在安全無虞的環境中順利成長。案件發生後各方意見紛呈，要求拉高學校圍牆、甚至檢討友善校園政策的聲音，都出現在媒體，相關部會應對增進校園安全，有所配套防止憾事再度發生。
- 二、如何落實對行為偏差分子的追蹤、管理，要有關鍵的基本處置；相關部會應以此次命案為例，強化年輕一代對生命價值觀的正確理解與重視，進而從長遠的觀點，降低類案再發生的機會，甚至應針對老弱婦孺進行加害者，採取更嚴重的刑責。在此，本席特此要求相關部會需有積極作為，以提供幼教人員友善就業環境，及完善的人事薪資制度，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二十七) 本院張委員嘉郡，鑒於教育部稱台灣史課綱僅微調 23%，但實際上字數更動比率高達 60.4%，其中又以當代台灣調整最多，微調比率高達 139.3%。又課綱審查不透明，會議紀錄不公開，台北高等行政法院於 2 月 12 日一審判決教育部敗訴，但教育部仍宣布新課綱將於 8 月 1 日正式上路，如此方式如何培養學生的民主素養？教育部之行為已引起各校學生不滿，紛紛於網路進行串連活動，為維護轉型正義並尊重學生意見，教育部應撤回在五月發出之兩份公文—「學校應選用新版課綱教科書」、「出版商舊版教科書不得再行出版銷售」，尊重各校選書之權利，並透過各種管道與學生進行溝通，以免課綱微調一再被貼上黑箱作業之標籤，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目前各校都在挑選下學年的課本，樣本皆已送到各科教師桌上。以三民出版社的教科書為例，白色恐怖和納粹的段落遭刪除，卻增加了「家族意義」、「台灣社會所具有的中華傳統文化」等內容。
- 二、課綱原有「多元文化的發展」被改為「中華文化與多元文化的發展」，迫使台灣的多元文化須由中華文化來領銜；原本編者要「說明台灣文化的多元發展及其與世界文化的交流」，變成必須「說明中華文化在台灣的保存與創新」，不只要強調中華文化，台灣與世界文化的交流也不見了。
- 三、國教各領域領綱委員，包括各科的課綱委員，其任命必需公開且透明。依據過去工作的經驗，委員們一定要面對社會，例如要出席公聽會，要舉辦多次的座談，根本無法、也不應該保密。如果說課綱委員名單需要保密，這是不可能也不可思議，和過去情形也不符合。
- 四、為使資訊能透明，不被黑箱蒙蔽，公共利益獲得更大保障，教育部需以任何不拘形式之方式與各學生團體就課綱微調案進行溝通案。此外，教育部應撤回已發出之公文，尊重各校選書權利，讓各校可自行選擇新、舊課本使用。

(二十八) 本院張委員嘉郡，鑒於教育部北投文化國小女童遭割喉案，讓全台校園安全議題受到討論。由於雲林縣一直是教育資源最貧瘠的縣市，為確實保護雲林學子，教育部應於暑假時對所有雲林國中小之監視設備進行完整檢測，若經費不足，教育部應動用第二預備金支應，同時教育部應研擬建議校園安全通報機制，立即向雲林之宣導學童自我保護之概念，以避免憾事再度發生，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目前國中小之校園安全受到爭議，由於長期以來，雲林的教育資源相當缺乏，為強化校園安全，教育部應儘速調查雲林各國中小目前監視設備之狀況，若有不足，教育部應支用第二預備金給予學校進行緊急改善。
- 二、除了基本監視設備應加以改善，教育部也應協助雲林各國中小教導學生在在學校碰到陌生人之處理原則，並強化自我保護之概念，例如：配合學校作息，避免單獨至校園偏僻的死角，必須前去時，務必結伴而行；不單獨上廁所，及其不進出危險場所。
- 三、由於暑假將至，教育部應趁此時間替雲林國中小學建立校園安全通報系統，例如發現異常訊號的時候，像是有人翻牆，系統就會提醒管理人員注意防範或報警，以避免憾事發生，保護學童安全。此外，教育部是應規劃協助警力進入校園進行安全維護，務必做到校園安